

关于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、第二个行权期

对应股票期权注销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13年6月28日，福建浔兴拉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、第二个行权期对应股票期权注销的议案》，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情况

1、2010年10月21日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福建浔兴拉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，并上报中国证监会备案；

2、2011年5月20日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福建浔兴拉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修订稿》，该修订稿已经中国证监会审核无异议；

3、2011年6月8日，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福建浔兴拉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修订稿》（以下简称“《股权激励计划》”）和《福建浔兴拉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》。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及公司《股权激励计划》的相关规定，本次股权激励计划获得批准；

4、2011年6月8日，受公司股东大会委托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授予数量的议案》、《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》、《关于确定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授予日的议案》，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对股票期权数量和激励对象及行权价格进行调整，并确定2011年6月8日为股票授予日，向136名激励对象共授予517份股票期权，每份期权行权价格为11.53元。

5、2013年6月28日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、第二个行权期对应股票期权注销的议案》。鉴于公司第一、第二个行权期业绩考核未达到设定的行权条件，根据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，经公司董事会审议，决定注销公司全部136名激励对象已获授的第一个

行权期对应的258.5万份股票期权（合计占全部136名激励对象已获授股票期权517万份的50%）。

二、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、第二个行权期对应股票期权注销的原因

根据《股权激励计划》的规定，《股权激励计划》第一个行权期为2012年6月9日至2013年6月8日止，第二个行权期为2013年6月9日至2014年6月8日止，对应的可行权股票期权258.5万份（占全部136名激励对象已获授股票期权517万份的50%）。

公司第一个行权期绩效考核目标达成情况如下：

股权激励计划设定的行权条件	是否满足行权条件的说明
<p>第一个行权期的业绩考核条件：</p> <p>2011 年度相比2010 年度，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15%，且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9.5%。</p> <p>注：“净利润”指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，由本次股权激励产生的期权成本将在经常性损益中列支。“净资产收益率”指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。以上“净利润”与“净资产收益率”均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作为计算依据。</p>	<p>根据2011年度审计报告得知：</p> <p>（1）2011年加权净资产收益率为10.76%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8.45%，低于9.5%，未满足行权条件；</p> <p>（2）以2010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53,813,654.20为基数，2011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50,819,821.52元，净利润增长率为-5.56%，未满足行权条件。</p>
<p>第二个行权期的业绩考核条件：</p> <p>2012 年度相比2010 年度，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32.25%，且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10%。</p> <p>注：“净利润”指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，由本次股权激励产生的期权成本将在经常性损益中列支。“净资产收益率”指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。以上“净利润”与“净资产收益率”均以</p>	<p>根据2012年度审计报告得知：</p> <p>（1）2012年加权净资产收益率为5.95%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5.30%，均低于10%，未满足行权条件；</p> <p>（2）以2010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53,813,654.20为基数，2012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</p>

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作为计算依据。	净利润为32,280,571.08元，净利润增长率为-40.01%，未满足行权条件。
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

公司《股权激励计划》“七、股票期权的获授条件和行权条件”规定：“如达不到行权条件的，则当期的股票期权不得行权，由公司注销”。

鉴于以上事实，根据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，经公司董事会审议，决定注销公司全部136名激励对象已获授的第一、第二个行权期对应的股票期权258.5万份（合计占全部136名激励对象已获授股票期权258.5万份的50%）。

特此公告

福建浔兴拉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三年六月二十八日